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光控股

ZHUGUANG HOLDINGS

ZHUGUANG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6)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進行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將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有所改善。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以本集團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為依據，並未獲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確認或審核。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以初步審閱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為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由於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將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有所改善。

* 僅供識別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集團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為依據，並未獲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確認或審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業績尚未落實。投資者應細心閱讀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刊發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財務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騰佳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廖騰佳先生(主席)、朱慶淞先生(又名朱慶伊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朱沐之先生(又名朱拉伊先生)及黃佳爵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和平太平紳士、張建琦博士及周春生博士組成。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zhuguang.com.hk)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放發行人資訊的專用網站 (www.hkexnews.hk)。